

CB(1)198/13-14(01)

政府總部
運輸及房屋局
運輸科
香港添馬添美道 2 號
政府總部東翼



Transport and
Housing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Transport Branch
East Wing,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2 Tim Mei Avenue,
Tamar, Hong Kong

本局檔號 OUR REF.: THB(T)CR 2/5591/75
來函檔號 YOUR REF.:

電話Tel. No.: 3509 8171
傳真Fax No.: 2104 7274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秘書處
(經辦人：伍美詩女士)

伍女士：

《2013 年山頂纜車(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跟進事項

就上述委員會在十月二十五日的會議上及你同日的電郵所提出的跟進事項，現於附件夾附關於山頂纜車有限公司如獲批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過渡經營權，在這兩年期間計劃就維持/提升山頂纜車的安全和服務表現會採取的措施的補充資料。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
(鄭嘉慧 代行)

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日

附件

山頂纜車有限公司(下稱「纜車公司」)計劃在二零一四及二零一五年採取下列措施以維持山頂纜車的安全運作及進一步提升其服務：

(a) 纜車的安全性和可靠性方面

- 更換直流電發動機
- 更換拖曳索
- 提升纜轆
- 為纜車底盤進行焊接測試和加固
- 維修纜車車身與車頂和改善波紋地板
- 優化纜車軌道
- 加固軌道和地基
- 加固橋樑
- 檢查及修葺斜坡
- 優化緊急疏散路徑
- 提升車廂廣播系統

(b) 效率和生產力方面

- 提升售票系統
- 裝設展示板以方便聽障乘客
- 更換山頂纜車下站月台位置的玻璃牆

2. 此外，纜車公司正研究措施以改善纜車乘客的排隊管理工作。纜車公司亦計劃開展進一步的顧問研究，從建築、結構、土力和土木工程範疇，為長遠的乘客服務提升計劃作好準備。

3. 纜車公司預計上述各項措施在二零一四及二零一五年將會涉及超過 7,500 萬元的投資。